

# 印鑑更換／掛失／變更戶名申請書

內部代號 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本股東為  更換  掛失  變更戶名原留印鑑，茲檢附背面說明之文件，請查核並惠予啓用新印鑑（新印鑑生效以前已賣出或融資之股票，其所背書之舊印鑑仍屬有效），嗣後如有糾葛，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      此致

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檢附已辦妥過戶之股票					備註
年度	種類	股票字號	張數	股數	
					1. 本人未攜帶質權設定中，送存集保，或已賣出之股票辦理印鑑更換或掛失，致貴公司無法加蓋印鑑更換生效章，特此聲明：該股票以新舊印鑑背書均屬有效。 2. 本人新印鑑卡所填地址若與原印鑑卡不符者，特此聲明：以新印鑑卡地址為準。 3. 若有設質股票，此次印鑑變更事宜，本股東願自行通知質權人。
合 計			張	股	更換請蓋舊印鑑 掛失請蓋新印鑑 變更戶名請蓋新印鑑

股東戶號：  
 股東戶名：  
 身分證字號：

(更換請蓋舊印鑑)	(新印鑑)
-----------	-------

主 管		登 帳		經 核 辦 印
-----	--	-----	--	---------

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(含股東之姓名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、電話、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、銀行帳號、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)，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，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，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，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。